

「小说精读」路遥：《在困难的日子里》

作者 | 路遥 赏析 | 徐建华

【编者寄语】

贫穷和饥饿，自古以来折磨人，使英雄气短，屈心抑志，忍尤攘诟。

很多时候，命运就是一本不忍卒读的书，装订得极为拙劣。是怨天尤人，消极沉沦？还是穷且益坚，不改其志？

路遥的《在困难的日子里》给出了答案，文中的主人公马建强，有着作者的影子，“越是不被生活善待，越是最懂得善良”，他顽强坚忍地生活，努力向上，将别人异样的目光，酿成照亮前行的月光；将那些诋毁、谣诼、嘲笑声，砥砺成激励自己前行的掌声。

一个被傲慢和偏见包围的贫穷学生，不愿做被侮辱与损害者，而是用自尊和骨气，与命运抗争。是的，“生在农家小院不是我的错，但终老于斯，生命微如尘芥才是我的错”，因为“我命由我不用天”。

【文本研读】

在困难的日子里	
我终于上了高中。（“终于”二字，于不经意间透出深意，可见“我”求学的艰难；结构上，开篇“终于上了高中”的梦圆，和下文接踵而至的歧视与羞辱，形成巨大反差，为下文“梦碎”埋下伏笔。）	
我意识到，这是我生活道路上一个意义重大的开端。但是，很快我便知道了：我在这里所面临的困难，比我原来所预想到的还要严重得多。当然，饥饿仍然是一个主要的威胁——可严重的困难还不仅仅在此。（虽是第一人称“我”，应为有限视角，但作者在此俨然是全知全能的“上帝俯瞰”，“我”不仅是故事中的主人公马建强，而且是旁观者、评论者，颇有画外音的意味，以内心独白的形式，揭示自己贫困中的处境和凄惶的心境。）	
在家里时，四舍八邻都不富裕，因此谁也不为自己的贫困而害臊。可现在一下子有了强烈的对比，就明显地感到自己太凄惶了。（不患寡而患不均，揭示了古今共情。）我羡慕我的同班同学们，他们的生活是多么的幸运。但我并不妒忌他们，我只是为我自己的寒酸而难过。（既羡慕又不妒忌，并非阿Q式的精神胜利法；这种矛盾的心理，恰恰表现了“我”因为极度贫穷而产生的自卑心理，以及强烈的自尊心和骨气。）我知道这不是我的过错——谁愿意过一种贫困潦倒的生活呢？（对自己不幸的身世，没有怨天尤人；对身世的感慨中，蕴含着不甘和不屈的灵魂。）	①—③段主要写“我”——一个来自农村的备受饥饿煎熬的高中生艰难的处境和内心的惨淡。
但是，我也担心往后有人会因为我的贫穷面欺负我，所	

以心情一直很沉重。我的担心并不是多余的。（运用心理描写，刻画了“我”因为贫穷造成的自卑和敏感心理。）不久，这样的情况就出现了。尤其是班上那个恶作剧的文体干事周文明——看来这是一个对人毫无怜悯心的家伙，而不幸我却和他坐了同桌。	
每当下午自习时，我就饿得头晕目眩，忍不住咽着口水。而我的同桌偏偏就在这时，拿出混合面做的烤馍片或者菜包子之类的吃食，在我旁边大嚼大咽起来，还故意吧唧着嘴，不时用眼睛的余光扫视一下我的喉骨眼；并且老是在吃完后设法打着响亮的饱嗝，（大量运用细节描写，写出了这位同桌的傲慢与偏见，以富侮贫，刻画出一位“为富不仁”的同学形象。）对我说：“马建强，你个子这么高，一定要参加咱班上的篮球队！”	
这个恶劣的家伙！他知道我饿得连路都走不利索了，却叫我去打篮球！有一天，我们全班在校园后边的山上劳动，他竟然当着周围几个女同学的面，把他啃了一口的一个混合面馒头硬往我手里塞，那神情就像一个阔老耍弄一个叫花子。（啃了一口的馒头，这是残羹冷炙，嗟来之食，这是羞辱，甚至挑衅；在情节运行上，这一情节，使“我”和周文明之间的矛盾冲突升级，变得更加尖锐，不可调和。情节渐趋紧张，促成下文“危机爆发”。）	
这侮辱太放肆了，我感觉浑身的血都往头上涌来。我沉默地接过这块肮脏的施舍品，一下把它远远地甩在了一个臭水坑里！周文明顿时惊得目瞪口呆，一络浅黄的头发披散在额前，手足无措地立在那里，不知如何是好。我的同桌从此便很恨我，但他是再不敢在公众面前侮辱我了。（“打得一拳开，免得百拳来”，穷人“贫贱不能移”的凛然骨气，让他震惊，也化解了“我”的第一次危机。）可过了不久，更叫人难以忍受的事又发生了。（一波刚平，一波又起，自然过渡到下文。）	④—⑦段写我不食“嗟来之食”，用凛然不可犯的骨气和尊严回击不怀好意的同学。
有一天，我们宿舍一位同学放在饭碗里的一个玉米面馍突然丢了。那个同学很快把此事反映给了班主任老师。	
事情很快就在全班传开来，说我们宿舍出了“贼娃子”。不用说，怀疑的目光又全部落在了我的身上。鄙夷的目光像针一样扎在我的心上，使得我神情沮丧，连抬脚动手都变得不自在起来。（心理描写，细致入微地刻画我长期以来备受歧视与欺侮造成的内心的敏感与脆弱，也揭示出了世态人情，不管是不是“我”偷的，根本不需要查证，大家早已戴着有色眼镜看“我”。没有人会关注一个贫困的异类，“不是所有的鱼都生活在同一片海里”，我的苦楚他们永远不懂，也不想知道。）	

人们开始像躲避瘟疫一样躲避我，而背后我又成了他们谈话的中心。后来，连外班的同学也在指指划划议论我了。每天晚上，我都半夜睡不着觉，咬着被角偷偷地啜泣。此刻，我真想和什么人狠狠地打一架，好把我满心的愤懑排解一下！而我自己不知道，就在这时，有人却突然给班主任报告说：在我的枕头底下发现了玉米馍渣子！（好事者推波助澜，更显人性险恶阴暗；情节上此处陡生波澜，让人揪心，不由得为“我”捏一把汗，同时设置悬念，一则如果物证俱在，我日后将何以自立？二则是否有人栽赃，可怜的“我”能否洗刷冤屈？）	
班主任听到反映后，乘我不在的时候，带领几个班干部很快去查看了“现场”。据说，我的枕头底下的确有玉米面馍渣子。我的贼名眼看就要落实了！可是同时，有人也发现，我枕头底下还有一些荞麦皮，大家再仔细一检查，发现我的枕头被老鼠咬破了一个洞。（情节构思巧妙，巧用“误会法”，先是“我”偷窃被坐实，突然又有新的证据，证明我是清白的，一起一落之间，使文章充满张力；意蕴上，一只老鼠是罪魁祸首，又是我的救命恩人，一只老鼠竟然决定着我的命运，何其荒诞，令人啼笑皆非；使人不禁“含泪的笑”，进而思考社会和人性。）	
事情总算水落石出了：是可恶的老鼠把那个玉米面馍拉在这里吃了，并且还捎带着咬破了我的枕头。事情到此实际还没有完。（在情节设置上巧妙运用了“摇摆”，每一次厄运的结束，本该释然，但恰恰一波刚平，一波又起，下一次厄运又开始了。）外班一些不明真相人听到的还是当初的传说，他们对这号事又没追根刨底的兴趣，所以我的“贼名”还继续在陌生人中间传播着。（揭示了他们的病态心理：麻木冷漠，专肆咀嚼鉴赏别人的苦痛。）	⑧—⑫段叙写“玉米馍风波”中，老鼠为我证诬。
入学一月多来，我就生活这样的气氛中，这一切简直叫人难以忍受，但也只能默默地忍受着。这个困难的岁月，对别人来说，也许只是经济生活上的困难时期；而对我来说，则是经济上和精神上双重的困难时期。	第⑬段小结我在经济上和精神上均处于最困难时期。
我常常呆呆地望着他们的背影，望着一群一伙的同学们从学校的大门里涌出来，一路上互相热烈地交谈着，亲切地说笑着，有的甚至友好地手臂相攀，向灯火通明的街道走去！（描写同学们谈笑风生、友好相处的情景，字里行间饱含着对幸福生活的歆羡。）我在心中默默地向他们呼喊：啊，亲爱的同学们，我并不奢求你们的友爱，但你们也让我平等地生活在你们之中吧！（直接抒情，表达了一个因为贫困被歧视、被边缘化的学生渴望被尊重、被平等对待的强烈心声。）	

(有删节)	
点评：路遥的小说、散文，常常呈现出迥异于其他作家的审美风格，即“入乎其内”入情入境，“出乎其外”且歌且吟。与大多数小说的专注叙述不同，作者在叙述情节时，经常会暂时中断，禁不住从幕后走到前台，或以精警深刻的议论，寄寓或直接阐发“大情大理”（梁衡语）；或诠释人生、生活的真谛，或揭示世态人情，或表明价值取向，或彰显时代精神。总之，按现在的话来说——具有满满的正能量，催人上进。	
文本二：	
在当代的现实生活中，我们常常看到这样一种现象：物质财富增加了，人们的精神境界和道德水平却下降了；拜金主义和人与人之间表现出来的冷漠态度，在我们的生活中大量地存在着。造成这种现象的客观原因当然是很多的。如果我们不能在全社会范围内克服这种不幸的现象，那么我们就很难完成一切具有崇高意义的使命。（作者思考社会现象，表明自己的忧思。）	
每当想到这些，我就由不得记起了三年困难时期的生活。	
那时，人们虽然处于极其困难的境地，但在生活中却表现出了顽强地战胜困难的精神；表现出了崇高而光彩的道德力量。（作者路遥，已非文本一中的“我”——“马建强”，回顾历史，观照时代，烛照人性。）	
因此，这写过去的这段生活，并不是纯粹讲述一个“历史故事”，而是想用一种折光来投射我们的现实生活。这一束折光也许太淡薄了，但我仍然想让它闪射。我并没有回避那些日子里贫困生活的不幸情况。我觉得，对于小说来说，重要的是用艺术手法真实地表现出生活来，只要做到这一点，读者也自然会在美学欣赏的过程中，获得认识方面的价值。（进而交代写作缘起，以一种折光投射现实生活，颇有鲁迅“揭出病痛，引起疗救的注意”的意味。）	
(节选自路遥《这束淡弱的折光》)	
[注]路遥(1949—1992)，原名王卫国，陕西榆林人，1973年进入延安大学中文系，开始文学创作，1982年发表中篇小说《人生》，1988年完成百万长篇巨著《平凡的世界》并获得第三届茅盾文学奖。	

【知识建构】

人称和视角

第一人称，又称有限视角，凡人目光，是一种直接表达的方式，不论作者是否真的是作品中的人物，所叙述的都像是作者亲身的经历或者是亲眼看到、亲耳听到的事情。它的优点是能

使读者产生一种真实、亲切的感觉；从作者方面来说，它更便于直接表达作者自己的思想感情。但它也有局限性，即所写的内容不能超过“我”耳闻目睹的范围，所以不便于广阔地反映现实生活。

第三人称又称上帝俯瞰，全知视角。写法的优点是不受时间和空间的限制，能够比较自由灵活地反映客观内容。有比较广阔的活动范围，作者可以在这当中选择最典型的事例来展开情节，而没有第一人称写法所受的限制。但是，第三人称也有局限性，它不如第一人称那样使读者感到亲切。为了弥补第三人称叙述的不足，有些作者便发挥文章中人物对话或独白的作用，通过他们的口，讲出他们亲身经历的事或心理活动等。

而本文则是巧妙地运用了一种人称、两种视角。

小说通篇运用第一人称“我”，通过“我”的视角来写冷暖自知，叙述故事，感受世情。但小说经常会穿插抒情、议论的表现手法，此时，作者不再是当时的学生“马建强”，而是多年以后的一位智者、对人生世态有着洞若观火的体察，这时人称虽然还是第一人称，但视角颇有“上帝俯瞰”的全知全能，无所不知，穿越时空。这正是小说独特的地方。

其实不光是《在困难的日子里》这篇小说，《平凡的世界》更能体现路遥小说的视角变化和笔法特色：一方面作者在叙述时，冷静绵密，不动声色，似乎和书中人物合为一体，进入一种“无我”境界，“贴着人物写”，让人物自己说话；另一方面，作者又时不时地与作品、人物保持距离，始终处于“有我”之境，以“上帝俯瞰”的目光、全知全能的视角，观照时代，烛照人性，洞悉世态人情。

【试题解析】

1、下列对文本一相关内容和艺术特色的分析鉴赏，不正确的一项是（ ）

- A、作者开篇写“我”在上高中之后，发现有比饥饿还要难以面对的事，既点明“我”的身份和故事背景，又引起读者阅读兴趣。
- B、“我”羡慕同学们幸福的生活条件，但“我”并不妒忌他们，这能反映出“我”是个胸怀坦荡、自立自强的高中生。
- C、宿舍一位同学的玉米面馍丢了，“我”被怀疑是小偷，后因荞麦皮被证明是个误会，此处情节安排曲折，细节描写生动。
- D、小说卒章显志，结尾用抒情的笔触表达了在那段特殊时期的青年人面对的困难，不单是物质上的，更是精神上的。

答案：D

解析：“小说结尾用抒情的笔触表达了在那段特殊时期的青年人面对的困难”表述不准确。一是小说最后一段，并非表现“青年人”面对的困难，而是我的渴盼，渴望融入他们，不被边缘化。二是对小说主题理解过于浮浅，小说不仅仅是表现人们在特定年代物质精神上的困难，而且揭示了一代人的心路历程，以及在困境中的坚守和不屈，和对美好幸福生活的期盼。

2、下列与文本内容有关的说法，不正确的一项是（ ）

- A、路遥的《在困难的日子里》，既表现了在特殊困难时期普通小人物精神上的问题，同时又对主人公身上可贵品质加以肯定。
- B、路遥认为，当今的现实生活中充斥着拜金主义思想，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冷漠，他希望用讲故事的方式使读者获得认识方面的价值。
- C、文本一的语言通俗质朴，却有直指人心的力量。这种文风在路遥的诸多作品中都有体现，在一定程度上彰显了他的审美品味。
- D、路遥的许多作品都展现出贫困生活中的不幸，从创作的角度来看，真实地表现困境中人们的痛苦，一直是路遥作品的主题。

答案：D

解析：“真实地表现困境中人们的痛苦，一直是路遥作品的主题”，以偏概全。如本文，无论是文本一字里行间流露出的对人性的思考，对自身命运的思考，还是文本二的作家创作谈，“表现痛苦”这一主题均不符合小说意图。

3、作者安排“周文明”这一形象在小说中起到什么作用？请结合文本一简要分析。

答案：

①从小说情节运行来看，周文明这位同学的羞辱捉弄，尤其是最后的施舍嗟来之食，促成了沉默的我的爆发，使小说情节张弛相间，富有张力。

②从刻画人物形象看，周文明这一形象代表了当时大多数人，刻画了普通人的群像，他们自私冷漠，甚至以咀嚼鉴赏别人的痛苦为乐。这一形象，也反衬出“我”在困境中保持尊严和骨气的可贵。

③从主题看，这一形象有利于揭示主题，对人性、世情的思考和揭示。

解析：思考某一次要人物在小说中的作用，大体可从如下方面思考：刻画人物形象，包括次要人物本身和对主人公的衬托作用；揭示主题；情节安排及运行等方面。

【反馈检测】

有人认为，文本一和文本二在内容上是割裂的，时空上是错乱的，你赞同吗？请谈谈你的理解。



扫描公众号，查看思考题参考答案

（本篇解析老师：湖北省远安县第一高级中学 徐建华）

【相关链接】

贫困无碍尊严 坚强逾越命运

——读《在困难的日子里》有感

古人云“读万卷书，行万里路”。读书是一种卧游，山川如指掌，古今如对面，乃广义的游览。可悲的是随着网络渗入生活，书籍亦被逐步遗忘。英国的高尔斯华绥说过：读书是治疗我们高度机械化时代所固有的标准化和简单化的良药。的确，深圳局团委组织的“读书漂流”活动恰似一缕清风，唤起我们对书籍的向往。通过此次活动，我们扩充了知识、陶冶了性情、加强了交流。从此次活动中，我找到为人处世之道，战胜自我之方，克服困难之路。而其中感触最深的书籍是路遥的《在困难的日子里》。

最早接触路遥的文集是父亲买的那本《平凡的世界》，那时才十岁，虽读不明白里面的内容，但却喜欢那坚强的孙少平，看那一些些受挫又一次次站起的身影，小脑袋中不免有些许的感动，更激励了自己要努力学习，一定要考出去走向更广阔的天地决心。今天终于走了出来，更是有幸要团支部的活动中再次感受路遥的作品。读到《在困难的日子里》，我感慨万千，路遥先生淡淡的笔触下刻画出的平民的生活是现在的作家所不能及的。路遥先生写文字就像一个老人陪着年轻的孩子们读书一样，娓娓道来，书读完了，情节也完整了，人物也明朗化了，感情也饱满了。

“仓廩实，则知礼节；衣食足，则知荣辱”《管子·牧民》中的一句话，经过千百张口演变为千百了由于贫困而不得不走上这样那样犯罪道路的无奈，于是，潜意识里，我们认为贫困可以没有尊严，贫困是一堵高墙，挡住了生活的阳光，而生活在背光的人们要么采取暴力手段挖开一个洞要么在阴影下苟且偷生。但看了路遥的《在困难的日子里》，开始了反思，真的是这样吗？贫困可以没有尊严吗？还有什么办法逾越那道命运的围墙呢？

这部小说描写的是六十年代三年困难期一名农民学生的生活。主人公马建强肩负着似乎超出他应付能力的种种重压，在重重困难中分辨、思索、抗争、前进。面对饥饿与嘲笑，他总是表现得那样坚强。小说通过一个农民学生的眼光、心理和遭遇再现了三年困难期人们在物质上、精神上所经受的巨大艰辛，使人们不仅仅看到了夹杂着某些人为因素的罕见天灾对于人们

的沉重压抑，而且看到了面对奇灾大难时顽强向上的民族精神的闪光。也许这部小说是写给那个时代的。那个困难的时代。但有一点没有时代的限制，那就是我们的民族精神！

马建强是坚强的人，在因为贫困而被别人怀疑“偷窃”后众人鄙夷的目光中，他没有倒下，在一天只有一餐稀饭的严冬中没有倒下，在体力不支带来的成绩落后中更是没有倒下，他是坚强的，他能够克服贫困、克服自我、克服环境，生活已经无法把他打倒。同时他又是一个把尊严看的重于生命的人，从拒绝当众施舍的馒头，到两次上交意外捡到的粮票（同学故意的帮助），最终因友情受到伤害而选择退出他视如生命的学校。我们已经看到了尊严的影子拉长，最终逾越了命运，是的，他成功穿越了困难的围墙，走向人生新的起点。

困难不会是永远的，就像黑夜即使漫漫我们依旧会等来光明。人的毅力是无尽的，贫穷和困难是不会把人压垮的，人在贫穷困难的日子里，生活是窘迫的，心里有时候是很压抑的，性格是孤僻内向的，但是人的意志力是顽强的，人的尊严是可以逾越一切的。

我们刚刚参加工作，路还很长很长，心理压力是一定会有的、同事误解是不可避免的、困难挫折是随时可能出现的，面对这些，能够选择的只能是坚强面对，勤学好问，团结向前，一路拼搏，才能走向更加和谐辉煌的明天。感谢路遥，教会我们坚强和自尊，感谢深圳局团委，让我们读到这些激人奋进的好书，感谢新时代，让我们不再经历那样的贫穷！